

证券代码：002797

证券简称：第一创业

公告编号：2017-013

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公司 2016 年度配股事项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2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终止公司 2016 年度配股事项的议案》，鉴于近期上市公司再融资相关监管政策发生了较大变化，董事会决定终止公司 2016 年度配股（以下简称“本次配股”）事项。

一、本次配股事项的基本情况

经公司 2016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并经公司 2016 年 11 月 28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，公司拟以 21.89 亿股为股本按照每 10 股配售不超过 3 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，配售股份数量不超过 656,700,000 股，募集资金不超过 80 亿元，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增加公司资本金。

二、终止本次配股事项的主要原因及决策程序

2017 年 2 月 17 日，中国证监会发布了《发行监管问答——关于引导规范上市公司再融资行为的监管要求》（以下简称“《监管问答》”），明确规定：“上市公司申请增发、配股、非公开发行股票，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距离前次募集资金到位日原则上不得少于 18 个月。前次募集资金包括首发、增发、配股、非公开发行股票”。公司前次（IPO）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为 2016 年 5 月 6 日，至本次配股董事会决议日（2016 年 10 月 28 日）间隔尚未满 18 个月，当前继续推进本次配股事项不符合《监管问答》的有关监管要求。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2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终止公司 2016 年度配股事项的议案》，决定终止本次配股事项。

三、终止本次配股事项对公司的影响

目前公司经营活动正常开展，终止本次配股事项短期内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造成重大不利影响，不会损坏公司及股东、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。

特此公告。

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二月二十五日